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下列关联方进行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4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405.92 万元。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 年度发生金额
关联采购	泰州明煌电器线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定价	1,200	255.62	1,029.63
	南京环健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	5.73	114.98
	江苏申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	18.35	1,195.49
关联销售	杭州振伟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参考市场定价	300	26.78	65.82

(三)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关联采购	泰州明煌电器线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29.63	1,200	0.79	-14.20
	南京环健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14.98	500	0.09	-77.00
	江苏申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95.49	1,000	13.84	19.55
关联销售	杭州振伟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5.82	300	0.04	-78.0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适时调整采购及销售的策略、渠道等，同时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持续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额进行结算，因此预计数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关联交易的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协议执行。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泰州明煌电器线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严永明

注册资本：1,028 万元

成立时间：1984 年 9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1142631799U

住所：兴化市张郭刘纪工业集中区

经营范围：通用电热元件、电炉丝、电阻丝、电热圈、电热板、紧固件及其他金属件加工；编织袋、复合袋、聚乙烯薄膜、塑料助剂、高温导线、钼制品制造、加工、销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2、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杨汉洲的姐姐的儿子严永明持有泰州明煌电器线缆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公司带来不利风险。

（二）南京环健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正伟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4 年 2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4087741572C

住所：南京市雨花经济开发区凤华路 18 号 8 幢 117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2、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徐开昌的女婿杨正伟持有南京环健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公司带来不利风险。

（三）江苏申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葛田根

注册资本：4,605 万元

成立时间：2006 年 4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1786316946T

住所：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新垛镇施公路 173 号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非开挖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古典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机械出租，建筑材料销售，水泵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工程机械及配件销售、安装。

2、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葛扣根的哥哥葛田根持有江苏申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13%股份，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公司带来不利风险。

（四）杭州振伟化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粉罗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9 年 4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685839617C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景芳六区 19 幢 2-3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厨房设备，金属材料，五金电器。

2、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杨汉洲的配偶的兄长赵京双的配偶黄粉罗持有杭州振伟化工有限公司 80%股份，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粉罗之子赵伟持有杭州振伟化工有限公司 20%股份，并担任其监事。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帐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公司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参照非关联方报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对公司主营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各关联方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经审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

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仍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报备文件

- 1、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